

舒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舒建函〔2023〕33号

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38号代表 建议办理情况的函

方国、杜荣增、汤为平、丁增武、胡国转、柏光和、束新红、王德云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《关于要求给予千人桥集镇“两场一园”综合服务项目建设资金与土地支持的建议》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我局在牵头编制《舒城县“十四五”城乡发展建设规划》时已明确提出，要把建设特色小镇作为发展乡村经济的重要抓手，立足产业“特而强”、功能“聚而合”、形态“小而美”、机制“新而活”融合产业、文化、旅游和社区功能“四位一体”，高标准建设高铁小镇等一批特色小镇。随着，舒城高铁站的建成运行，千人桥镇作为特色高铁小镇建设已具备基本条件。下一步，我局将积极支持配合属地政府围绕高铁这一优势交通，强化基础设施配套建设，完善“吃、住、行、游、娱、购”要素功能，引入资金，完善集镇功能配套，提升集镇承载能力。

目前，县自然资源规划部门在编制县、乡级国土空间规划时，已结合现代产业园、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和农村特色产业发展需求，

统筹布局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和配套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设施，并安排不少于 10%的建设用地规模指标，重点保障镇乡村产业发展用地。鉴于我县建设土地指标比较紧张。下一步，我局也将积极支持和配合千人桥镇人民政府与自然资源部门对接，做好乡级国空规划，并依据规划科学选址，争取建设项目用地的保障供应。

办复类别：B 类

联系单位：舒城县住建局

联系电话：0564-8663503

2023 年 5 月 22 日